**关于试卷抽查工作的通知**

为加强教学质量管理，规范试卷评阅、成绩评定工作，进一步提高本科教学质量，教务处组织督导组将于下周对试卷开展专项检查工作，具体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抽查范围：

制药工程专业和临床医学专业2018-2019学年期末考试试卷及补考试卷（具体详见附件：抽查课程清单）。

二、抽查内容：

1. 阅卷环节：试卷评阅是否规范、评分、核分是否准确等。

2. 课程成绩：平时成绩是否合理有依据，是否有更改成绩的现象等。

3. 试卷管理：试卷装订是否规范，标准答案及评分标准、考场记录单、考试成绩统计及分析是否保存完整等。

三、抽查时间：

1. 单位自查： 11月7日至19日

2. 学校抽查： 11月20日下午2:30分

四、抽查组成员：

由学校督导专家和学院选派专家共同组成检查小组。医学部共设三个检查小组。

第一检查小组：成员7人（校级督导4人、医学部选派3人），负责基础及制药工程专业试卷检查;

第二检查小组：成员5人（校级督导3人、一附院选派2人），负责一附院试卷检查;

第三检查小组：成员5人（校级督导3人、二附院选派2人），负责二院及口腔医院试卷检查;

督导负责人负责校级督导分组，并通知试卷检查时间及地点；

1. 二附属医院负责通知选派专家试卷检查时间及地点，并将选派专家名单上报人

才培养处。

五、工作要求：

1. 检查当天，试卷需集中存放在各学院（系、中心）、各附属医院、各教学单位会议室，以备抽查。

2. 检查期间，各学院（系、中心）、各附属医院、各教学单位负责人及任课教师需到场，配合专家开展检查工作。

今后，试卷抽查将作为学校每学年开学的常规工作。望各学院（系、中心）、各附属医院、各教学单位高度重视，严格命题环节，规范试卷评阅、规范试卷管理，保障考试质量。

附件：试卷抽查清单

医学部人才培养处

2019年11月13日

**附件：试卷抽查清单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检查专业** | **检查课程** | **开课单位** |
| **课程类别** | **课程名称** |
| 临床医学 | 专业大类基础 | 药理学 | 基础医学院 |
| 医学遗传学 | 基础医学院 |
| 流行病学 | 公共卫生学院 |
| 基础通识类核心课程 | 在死亡现场透视生命价值--法医学导论与死亡教育 | 法医学院 |
| 专业核心课程 | 内科学2 | 第一、二附属医院 |
| 眼科学 | 第一、二附属医院 |
| 耳鼻咽喉科学 | 第一、二附属医院 |
| 皮肤性病学 | 第一、二附属医院 |
| 精神病学 | 第一附属医院、法医学院 |
| 口腔科学 | 第一附属医院、口腔医院 |
| 急诊医学 | 第一、二附属医院 |
| 专业选修课程 | 肿瘤学 | 第一、二附属医院 |
| 老年病学 | 第一、二附属医院 |
| 核医学 | 第一、二附属医院 |
| 制药工程 | 专业核心课程 | 化工原理 | 药学院 |
| 药事管理与法规 | 药学院 |
| 制药设备与车间设计 | 药学院 |
| 制药分离工程 | 药学院 |
| 药物合成反应 | 药学院 |
| 药物化学 | 药学院 |
| 天然药物化学 | 药学院 |
| 工业药剂学 | 药学院 |
| 化学制药工艺学 | 药学院 |
| 工业药物分析 | 药学院 |
| 专业选修课程 | 药物经济学 | 药学院 |
| 药用高分子材料学 | 药学院 |
| 临床药物治疗学 | 药学院/第一附属医院 |
| 分子生药学 | 药学院 |
| 新剂型设计 | 药学院 |
| 药品营销学 | 药学院 |
| 专业大类基础 | 电工电子学 | 基础医学院 |
| 过程控制基础 | 基础医学院 |
| 药学概论 | 药学院 |
| 有机化合物波谱 | 药学院 |
| 药用植物学与生药学 | 药学院 |
| 集中实践 | 课程设计 | 药学院 |